

怀来县财政局文件

怀财批字〔2020〕4号

怀来县财政局 关于2020年“三公”经费、会议费及培训费 预算调整的批复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县直各部门、沙城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：

为严肃财经纪律，硬化预算执行约束，切实遵循先有预算、后有支出原则，经县政府研究同意，对各预算单位2020年“三公”经费、会议费及培训费预算数进行调整，现予以批复，请遵照执行。

各预算单位必须在收到2020年“三公”经费、会议费及培训费预算调整批复后5个工作日内，将本单位的“三公”经费、会议费及培训费预算调整情况在“怀来政府网—信息公开—预算/决算(<http://huailai.gov.cn/xxgk/czyjs.jsp>)”中予以公开，要做到统一规范、清晰明了，方便社会公众查阅和监督。

各预算单位应严格执行《预算法》，依法规范财务制度，严

禁出现无预算或超预算列支“三公”经费、会议费及培训费等违规问题。县财政部门将会同纪检、审计部门对各预算单位 2020 年部门决算进行检查、审计工作，对出现的违规问题将依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对经办人及相关负责人严肃处理。

附：2020 年“三公”经费、会议费及培训费预算调整批复表



2020年“三公”经费、会议费及培训费预算调整批复表

单位：万元



	合计	三公经费					会议费	培训费
		小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	公务用车购置	公务用车维护	公务接待费		
共青团怀来县委员会	0.5	0.5	0	0	0	0.5	0	0